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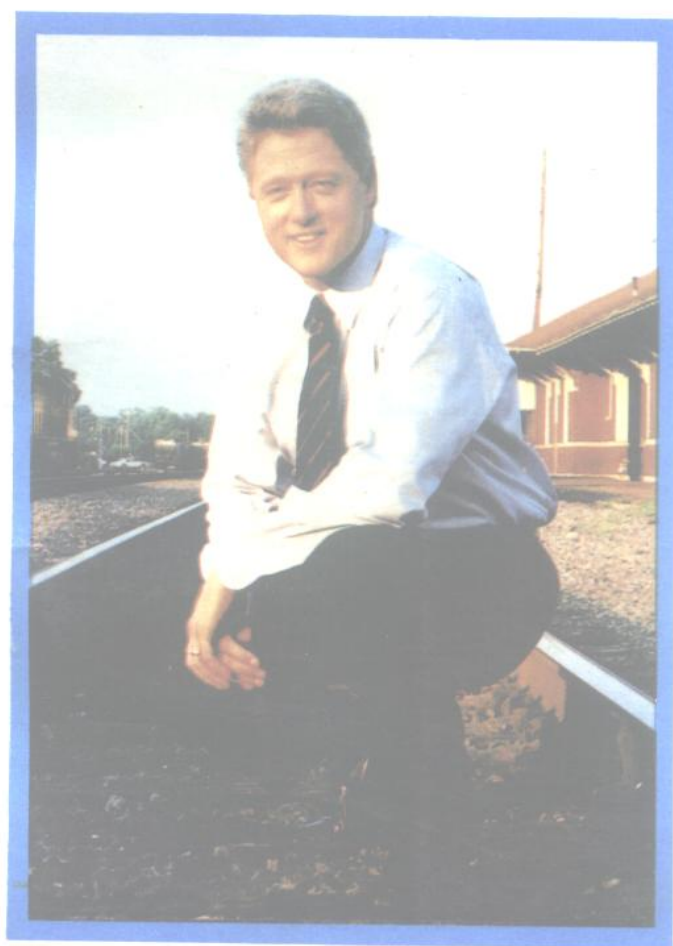
世界名人丛书

白宫新主克林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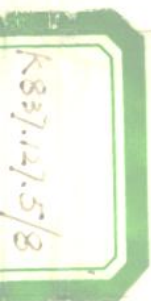
刘鹏辉 等著

白宫新主克林顿

刘鹏辉 等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版社

11027.175

世界名人丛书

白宫新主克林顿

刘靖华 李建华 著
高英东 刘鹏辉

世界知识出版社

(京)新登字 021 号

责任编辑:赵晓民 吴力超
封面设计:丁 品

白宫新主克林顿

刘靖华 李建华 高英东 刘鹏辉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单外交部街甲 31 号 邮政编码:100005)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印张:5.125 插页:3 字数:130000

1993 年 5 月第 1 版 199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1000

ISBN7-5012-0544-2/K·117 定价:4.50 元



克林顿与戈尔庆祝竞选胜利



各率妻女参加竞选



与选民在一起



三位总统候选人作施政辩论

目 录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的克林顿

- 一、“希望”小城的童年生活 1
- 二、家运不幸的少年比尔 4
- 三、无法拒绝的政治诱惑 8
- 四、海外反战——日后政治上的难题 15
- 五、耶鲁姻缘 26
- 六、在阿肯色的政治起步 29

第二章 州长时代的克林顿

- 一、天生的政治家 37
- 二、第二次教育大革命 49
- 三、再接再厉 51
- 四、竞选机器的微调 53
- 五、竞选之火也烧身 58

第三章 大选鏖兵——竞选大战中的克林顿

- 一、共和党时代的黄昏 62
- 二、竞选鏖兵——帷幕徐徐拉开 65
- 三、贴在小石城墙上的信条——“抓住经济
问题，笨蛋。” 71
- 四、布什—克林顿—佩罗：电视大辩论的背后 76
- 五、竞选战略奏效——克林顿胜券在握 82
- 六、“外交战”——对布什的最后一击 91

DJ78/04

第四章 美国向何处去——克林顿领导下的未来美国

一、昨日的辉煌——美国需要变.....	99
二、跨世纪时代——美国在变	102
三、新的形象、新的思想、新的希冀——美利坚之船驶 向何方	105
四、克林顿经济学	108
五、外交路标——振兴美国经济	124
六、理想与现实的统一：克林顿时代的美国外交政策.....	127
附录一克林顿在当选后的首次记者招待会上答记者问(节选)	136
附录二克林顿在同戈尔和国会民主党领袖的联合记者招待 会上的答问(节选).....	143
附录三 1992 年美国总统候选人的第一次电视辩论(节选)	149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的克林顿

在美国阿肯色州西南部，阿肯色、路易斯安那和得克萨斯三州交汇处，有一个叫霍普的小城。虽然霍普一词的拼写与发音同“希望”一词完全一样，但是，对于这个 1875 年建成，至今只有近 10000 人口的小城，绝大多数美国人都不甚知晓。不过，在这座小城的周围地区，确曾出现过一些名人名事。霍普城往西 40 公里处，是美国南北战争时期著名的政治活动家、南方“邦联”的唯一一位“总统”杰夫·戴维斯的出生地；该城往南 40 公里的地方，曾发生过美国历史上罕见的一次大饥荒，这次饥荒造成大批黑人死亡。霍普城是典型的美国南方农业小城。该城的标志是一块绿皮红肉的西瓜。其原因是，霍普城虽然人烟稀少、土地贫瘠，但却盛产大西瓜，最重的可达 90 公斤，素有“西瓜之乡”的美称。该城每年 8 月都举办西瓜年会，评选“西瓜皇后”。这里的西瓜比霍普城本身更有名气。

一、“希望”小城的童年生活

1916 年 8 月 19 日，一个小生命在这里呱呱坠地，他就是威廉·杰弗逊·布莱恩第四。与绝大多数婴儿不同的是，早在这个小生命降生之前三个月，他的生父就已经死于非命。

1946 年，威廉·杰弗逊·布莱恩第三和他年轻的妻子弗吉尼亚·卡西迪·布莱恩像霍普城的其他人一样，计划、憧憬着自己的

好日子：美满的家庭，共同的生活，富足、恬静、舒适的日子……

他们的爱情故事始于 40 年代初期。当时，弗吉尼亚是路易斯安那州什里夫波特一家医院的一名见习护士。一天，一位身材高大、相貌英俊的男子出现在弗吉尼亚面前，他就是布莱恩第三。当时，布莱恩刚从得克萨斯州的谢尔曼来到什里夫波特，准备在这里推销汽车。这天，他陪一位朋友来医院看病。年方 27 岁的布莱恩被眼前这位年轻护士的一颦一笑吸引住了。而正值妙龄的弗吉尼亚也暗暗地喜欢上了眼前这个颇显成熟的小伙子。两人萍水相逢，一见钟情，不久便结为百年之好。但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使这对新婚夫妇天各一方，布莱恩入伍参军，一别就是三载。他们共同设计的美好家庭计划只得暂时搁置。然而，战争结束后，布莱恩却像数百万退伍军人一样没有工作，身无分文。他四处奔走，寻找工作。最后，终于在芝加哥谋到一份推销重型建筑设备的差事。但这家位于芝加哥的公司与什里夫波特相距数千英里，布莱恩得驾车穿越几乎整个中部地区才能见到妻子。

不久，布莱恩肩上的担子变得更重了，因为他的妻子有了身孕。布莱恩绝大部分时间都消耗在路上而不能陪伴和照料妻子。这显然不是长久之计。于是，他们商定，弗吉尼亚暂时搬到霍普城她父母家里去住，等布莱恩买到一所他们自己的、永久性的住房后，他们再共同生活。布莱恩心里明白，他得赶快把这件事办妥，以维持住这个家庭不致破裂。所以，他很快就在芝加哥买下了一所房子，并计划立即把妻子弗吉尼亚接来安顿。这天，布莱恩兴冲冲地钻进汽车，踩足油门，从芝加哥驶向阿肯色。他就要把怀胎六个月的妻子接到身边，在自己的新房里开始新的家庭生活了。

但是，布莱恩没能尝到新生活的滋味，他永远也不可能尝到了。他的梦想在密苏里州赛克斯顿附近的第 61 号公路上永远地破灭了。当时，或许是因为布莱恩心情急切，车速太快，在躲避迎面开来的一辆卡车时，他的汽车偏离公路，翻入一条水沟，被撞昏的布莱恩在这条只有几英寸深的沟中溺水而死。

三个月后,也就是1946年8月19日,威廉·杰弗逊·布莱恩第三的儿子布莱恩第四在霍普城降生。家人们亲昵地称这个小男孩为“比尔”和“比利”,这是父亲布莱恩生前为他选好的名字。小比尔的相貌特征,甚至于他平时的一些举动都酷似他的生父。

小比尔的诞生,无疑给刚刚失去丈夫的弗吉尼亚带来了极大的安慰。但同时,她也感到十分焦虑。因为,她知道,自己眼下的经济状况不可能承担起抚养小比尔长大成人的担子。经过再三考虑,弗吉尼亚最后不得不决定暂时将小比尔托付给自己的父母照料。不久之后,弗吉尼亚便只身前往新奥尔良市的查里蒂医院接受训练,以取得当麻醉护士的文凭,她打算以此来改善自己的处境,将来找一份报酬更高的工作来支撑自己的家庭。

比尔跟随外公外婆在霍普城的一个中下层阶级居住区一住就是两年多。外公哈迪·霍金斯在城外的罗斯希尔公墓附近的黑人区经营一家杂货店。虽然两位老人十分宠爱比尔,但他们并不溺爱自己的外孙。外公笃信教育能够改变一切,这对小比尔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外婆则从小就对比尔灌输严格的纪律观念。

外公外婆在比尔很小的时候就注意不断地培养他对学习的兴趣。他们教他识字和计算。比尔回忆说:“我三岁的时候就开始读小人书。外公外婆虽没有受过多少正规教育,但是,他们在我心中深深地埋下了求知上进的种子。”家人们也都记得比尔才上小学一年级就已开始读报的情景。

霍普城地处美国的“黑色地带”,城中的居民绝大部分是黑人。外公家和杂货店也都在黑人区。杂货店的顾客几乎都是些贫穷的黑人,他们到店里来买东西时,常常拿不出钱。这时,外公外婆只得慷慨地赊给他们东西用,因为他们知道别无办法。他们对这些黑人十分同情。比尔经常到外公的杂货店里来玩。他从小目睹这一切,对外公外婆非常钦佩。他虽很少与黑人孩子一起玩耍,但他对他们十分友善。比尔回忆说:“我从外公外婆那里学会了忍耐和平等待人,而不论他的肤色如何。”

有一段时间，外公晚上给附近的一家锯木厂看门，小比尔也常常跟着外公去上夜班。他在锯木厂里尽情玩耍，常常爬到锯末山上去，闻着锯末的香味，好奇地看着周围的一切。这段幸福的童年生活在比尔心中留下了难忘的印象。

比尔的舅舅巴迪也对他的成长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巴迪在霍普市郊外联邦政府建造的一个大炮试验场当工人。巴迪很会讲故事，他常给比尔讲许多动听的故事，启发他学习做人的道理。比尔最爱听的一个故事是猎狗的故事，他缠着巴迪讲了一遍又一遍，至今仍记忆犹新。

外公的小店倒闭之后，巴迪舅舅担负起了全家大部分的生活担子。他不但没有被生活的重负压倒，相反却十分风趣和乐观。比尔回忆说：“他是我所见到过的最聪明的人，我从他那里学到了说到做到的男子汉气概。”

此外，外公外婆还把南方人所特有的那种对基督教的虔诚一点一滴地传染给小比尔。他们经常用小比尔能够理解的语言给他讲《圣经》中的故事。

比尔4岁的时候，母亲弗吉尼亚完成了护士学习，从新奥尔良回到霍普城，不久便同一个名叫罗杰·克林顿的汽车推销商结了婚。比尔一家虽然都是虔诚的浸礼教徒，但是，比尔到了上学年龄的时候，父母却送他进了霍普城的一所天主教学校——圣约翰小学。母亲弗吉尼亚认为，进这所私立教会学校能使比尔将来比较顺利地，从霍普城没什么名气的小学校跨进温泉城的大公立学校。

二、家运不幸的少年比尔

比尔7岁的时候跟母亲和继父一同迁往温泉城。比尔在霍普城的童年生活从此结束了。温泉城是比尔长大成人的地方。这个城市既负有盛名，又声名狼藉。温泉城坐落于湖光山色之中，远远望去，宁静而又优雅。这里以自然温泉丰富、泉水清澈而远近闻名。

当年，杰斐逊总统耳闻温泉城不断涌出的高温矿泉有治疗疾病的作用，便决定把这里划为联邦保留区，并修建了许多疗养院。后来，这里又成为国家公园。来自世界各地的旅游者每年从四面八方涌向这里，在温泉中沐浴。温泉给温泉城带来了财富与繁荣，但也给温泉城带来了肮脏与罪恶。这里赌博与色情业发达，黑社会势力猖獗。尤其是赌博，这里是地地道道的赌博圣地。尽管赌博在阿肯色州一直是非法的，但是，本世纪以来，当温泉城的俱乐部里纷纷开设公开性的牌赌及吃角子老虎赌的时候，州及地方上的官员们一直对此视若无睹。这座富有刺激和冒险的城市吸引着好莱坞的大明星和纽约、芝加哥的大亨们。该城的夜总会提供最上等的服务。美国没有哪一座小城能与温泉城这座国际化都市相比。

温泉城的另一个特点是，天主教会在这一带很有影响。这里有一个很大的天主教区和一所天主教学校。

来到温泉城后，罗杰·克林顿和妻子弗吉尼亚准备大干一场，凭自己的双手过上更好的日子。罗杰在温泉城推销“别克”牌汽车，但这种新型轿车的价格过于昂贵，在温泉城的销路不大。于是，罗杰便与自己的兄弟合伙，到其他比较富裕的地区去推销。弗吉尼亚则在温泉城的一家医院找到了一个比较稳定、报酬较高的护士工作。比尔此时也转入了温泉城的一所天主教小学。比尔虽然从小被寄养在外公外婆家里，从没有同父母共同生活过，但是，他很爱自己的母亲，也很爱继父罗杰。不久，母亲与继父的孩子小罗杰降生，一家人又添了新的喜悦。

本来，这个四口之家是能够有一个平静、美满的生活的。但是，不幸的事情却接踵而来。首先，母亲迷上了赌博。虽然不去大赌，也不整天泡在赌场里，但继父却因有时不知道母亲的去向而大发雷霆，父母之间常常因此发生口角。更为糟糕的是，继父罗杰嗜酒如命，而且常常喝得酩酊大醉，每每喝醉时便大发酒疯，对自己的妻子拳脚相加。更可怕的是，有一次喝醉之后竟拿起枪在屋里四处开火。后来又跑到街上胡乱开枪。虽然没有伤人，但因扰乱社会秩

序而被控入狱。出狱后仍然恶习不改，还是经常不断地在酒后打骂自己的家人。年轻的克林顿一次又一次地目睹这一切，已经变得实在无法忍受了。14岁的时候，终于有一天同继父发生了冲突。这一天，继父酒后又对母亲和弟弟大打出手，克林顿忍无可忍，他冲上前去，把母亲和弟弟挡在自己的身后，冲着凶狠的继父大声喝道：“不许你再动他们一个指头，如果你还想同他们一起生活的话，你必须照我说的去做。”从此以后，继父虽然没有再在比尔面前酒后伤人，但他仍然嗜酒如命。母亲只得上法院提出离婚。她对法官说，她十分担心自己和儿子的安全，他们随时都可能受到伤害。法官同意他们分居。

继父的酗酒和父母的失和，使比尔受到了深深的刺激，在他幼小的心灵上投下了浓重的阴影。后来，继父向母亲认错，并表示要改掉恶习。母亲考虑到自己也有不对之处，而且觉得小罗杰也需要有父亲，所以，她决定与继父言归于好。但是，15岁的克林顿却反对母亲这样做。他认为继父的恶习永远改变不了，这个家难有安宁之日。比尔的母亲和继父多次分居，但又总是言归于好。母亲弗吉尼亚回忆这段往事时说，比尔是爱他的继父的，他只是憎恶那种粗暴待人的方式。比尔也承认，他爱继父，继父也爱他。但是继父却不懂得爱他自己。

比尔虽然面临着如此巨大的家庭不幸，但他却从来没有向外人表露过。他的同学、朋友、老师、辅导员、牧师，甚至于与他最要好的朋友，都从不知道他家中的不幸，不知道他早已失去了生父。他把这一切都深深地埋在了心底。“我在人前总是脸上挂着笑容，从不让别人看出我心中的烦恼和苦闷，”比尔回忆说，“我知道，别人不能帮你分担什么，你只能学会去忍耐这一切。我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长大的。”比尔回忆说，每当我遇到家中的不幸，我就去埋头读书，我当时最喜欢读的一本书是禁欲主义的《马库斯·奥里留斯冥想录》。这些痛苦的经历，使得比尔在社交场合常常少言寡语，显得有些孤僻。继父的酗酒使得比尔从小就下决心滴酒不沾。后来，他

确实是这么做的，无论在什么场合，他从不喝烈性酒。

然而，家庭的不幸，从来没有使比尔自暴自弃，意志消沉过。相反，他在逆境中从小养成了一种争强好胜、不甘人后的性格。比尔上小学时成绩就一直十分优秀。一天，他带着成绩单回到家里拿给母亲看，各门课的成绩评分都是“A”，但在“表现”一栏里却被老师打上了“D”。弗吉尼亚不明究竟，心中非常不安，决定到学校去问个明白。老师解释说，比尔的表现并不是真的有问题，而只是他太好强而又反应太快，在课堂回答问题时，他总是抢着回答，而且什么问题他都能回答，使别的同学得不到回答问题的机会。所以给他打了这个“D”，作为训诫。弗吉尼亚这才恍然大悟。不过，回到家里，她并没有责备比尔，后来还是经常鼓励他去积极竞争、进取。

比尔7岁的时候，家里在温泉城外买了一个小农场，并雇了女佣。比尔和父母一道搬来农场居住。比尔的家庭并不富裕，但雇女佣是霍普人的传统。即使生活水平极其一般的家庭，也都要雇用女佣。每当比尔的母亲到医院去上班，女佣便负责照料比尔和弟弟罗杰的起居和生活。但比尔却几乎不用女佣照料，一切都试着自己去做。不仅如此，他还常常主动去照顾弟弟罗杰，陪他玩耍，哄他入睡。母亲回忆说，不是谁要比尔那样去做，而是比尔想去那样做。他常常抢着去做该女佣做的事情，“完全负起了责任”，有时女佣感到非常为难。

女佣奥德萨是一位笃信宗教的白人妇女，她对比尔的优良品行和自立精神十分赞叹，断定比尔将来能成大器。她说她很早就发现比尔与别的孩子不同，他对人友善、礼貌，而且有很强的“领导能力”。学校中的一些小伙伴常围着他转，他俨然是他们当中的“头”。回到家里，他不用别人去督促，便会井井有条地把该干的事干好。奥德萨常对人说，比尔将来会成为牧师，领导众生去信奉基督。

1956年，比尔9岁的时候转入温泉城兰伯公立小学。这一年，家里买了一部黑白电视机。这架呈现出活生生影像的电视机，使比尔第一次看到了外面的更大的世界，这对正在成长中的比尔产生

了巨大的影响。酷爱阅读的比尔多年来已经认真阅读了大量的报纸。但是,看电视则完全是另一种感受。它给了比尔一种身临其境之感。特别是看到1956年总统竞选的报道,看到在民主党全国代表大会上,约翰·弗兰克林·肯尼迪同埃斯蒂斯·基弗福争夺副总统候选人提名时,肯尼迪咄咄逼人的英姿,他深深地被吸引住了。

虽然比尔10岁之后就已不再叫比尔·布莱恩,而改称比尔·克林顿或比利·克林顿,但直到15岁时,他才正式去掉布莱恩的旧姓而改姓克林顿。因为,此时他的同母异父的弟弟小罗杰·克林顿即将上学,母亲和继父都希望全家的姓氏从此统一。尽管继父的酗酒恶习使比尔十分反感,他们父子间也因此感情非常淡漠。但比尔仍努力去爱他的继父和这个家,因为他不愿意使母亲为难。为了使全家的姓氏统一,比尔毅然同意放弃生父的姓氏而改姓克林顿。这是比尔走向成熟的一个标志。

三、无法拒绝的政治诱惑

1963年夏天,也就是比尔17岁的时候,政治对他产生了又一次重大影响。这一年,学校为帮助学生们学习和了解选举程序,特意组织了一次以美国政治为主题的夏令营,组成“男生国”和“女生国”,模拟两党和竞选活动。这使克林顿有了一次亲身参加“政治”的机会。他的好友麦克·麦克拉蒂当选为“州长”,克林顿则瞄准了更高的目标,他要竞选“男生国”的“国会议员”。因为,如果能够当选为“国会议员”,将可以作为“男生国政府代表团”成员到首都华盛顿“访问”,并去真正的政府里参观。克林顿如愿以偿,他当选为“男生国参议员”。

1963年盛夏,17岁的克林顿第一次来到首都华盛顿。他参观了历史名胜,并看到了真正的政治。在参观国会山时,来自家乡阿肯色州的民主党参议员、当时任颇有影响的参议院外交委员会主

席的威廉·富布赖特接见了代表团，并在参议员餐厅同克林顿等人同桌共进午餐，同他们一起“讨论”美国政治。最使克林顿激动和难忘的是，在参观白宫时，约翰·肯尼迪总统接见了他们。当时，肯尼迪总统走出白宫，来到白宫玫瑰园，同学生代表团见面。克林顿欣喜若狂，激动万分。因为他心中崇拜的偶像肯尼迪总统就站在几步之外。克林顿走上前去同总统握手，记者拍下了这个镜头。但令人遗憾的是，由于克林顿当时过于兴奋，只顾两眼盯着总统那张熟悉而又陌生的脸看，总统当时究竟说了些什么，他一句也没有记住。

从华盛顿回到家里，克林顿的第一件事，就是拿出他同肯尼迪总统握手的照片给母亲看。他向母亲仔细讲述了与肯尼迪总统见面的经过，讲述了参观华盛顿政府机构的所见所闻。母亲回忆说，从克林顿当时脸上的表情看得出，克林顿已被政治完全迷住了，他心里正在考虑着什么重大的决定。的确，1963年夏天的这次华盛顿之行，特别是与肯尼迪总统和富布赖特参议员的见面，促成了克林顿人生旅程的一个转折。他以往的理想是当牧师、音乐家、记者或者教师，但华盛顿之行使他改变了初衷，决定投身政治，有朝一日成为肯尼迪那样的风云人物。

的确，克林顿从小就经历了成为政治家的锻炼。虽然他从小学到中学一直是个品学兼优的学生，并多次当选为班主席，但他经常是一个有争议的人物，并屡次饱尝受攻击和被击败的滋味。克林顿自己曾回忆说，学生时代，我常常是一个并不受欢迎的人物。在一次竞选高年级班主席时，克林顿对等在投票大厅外面的竞争对手斯特利说：“如果你战胜我，我永远也不会原谅你。”最后，斯特利果真战胜了他，但他们后来仍旧是好朋友。斯特利回忆说，克林顿一直是一个勇于竞争、不甘人后的人。“他要求自己必须得是班上的领导，必须得是乐队里最好的，必须得是年级里最好的，必须每门课都名列前茅，几乎每件事上他都要拔尖。”他中学时的同班同学吉姆·麦克杜格尔，在数学方面很有天赋，每次考试总是第一名，

被同学们称为“数学奇才”。克林顿对此非常不服，在数学方面加倍用功，终于在一次考试中超过了麦克杜格尔。放学之后，他拿着考卷飞野似地跑回家中；刚一进门就大声喊道：“我数学考试战胜了麦克杜格尔！”此情此景，克林顿的母亲至今记忆犹新。

曾当过克林顿10年级世界历史课教师的鲁特教授回忆说，克林顿是个很出色的学生。虽然他不是班上唯一的优秀生，但他很有自己的个性。“他是个严肃、认真的学生，对学习有兴趣，而不是为了学习而学习……他知道自己将来要去做什么，已经确定了努力的大方向。他不但学习成绩出色，而且还是校园政治的活跃分子。”

克林顿学生时代的一个主要业余爱好是音乐。音乐对克林顿生活的重要性在其青少年时代几乎不亚于政治。克林顿是温泉城高等中学校合唱队的男高音，并曾担任校乐队的队长。克林顿从小学到高中，一直参加音乐课的学习，学完了学校安排的全部课程。克林顿在音乐方面很有天赋，老师所讲的音乐知识和提供的乐谱，常常满足不了他的需要。据他当年的音乐老师回忆说，任何一篇乐谱克林顿都能够用萨克斯管即看即奏，从爵士乐到古典音乐，无论什么风格、曲调的音乐，也无论音乐的节奏快慢，克林顿都能准确自如地演奏好。克林顿很早就学会了吹萨克斯管，校乐队在阿肯色州作巡回演出时，他常常表演萨克斯管独奏。他还同另外两名同学联手组成了一个小有名气的三人乐队，绰号叫“三只瞎老鼠”。因为，他们不论白天、夜晚，光线多亮多暗，上台演奏时总戴着墨镜。克林顿最喜欢演奏爵士乐。温泉城俱乐部经常请著名乐师来演奏，克林顿总是设法到场观看，学习他们的演奏风格，回到家里便潜心模仿，他的萨克斯管演奏颇有音乐大师的模样。克林顿还有十分动听的男高音，学校乐队在温泉城做巡回演出时，他常常模仿埃尔维斯·普雷斯利的演唱，大有以假乱真之势，他所演唱的《给我温柔的爱》常常使台下的听众为之倾倒。

克林顿认为，他在温泉城乐队的经历，对他的成长至关重要。他说：“我的音乐生活经历是相当重要的。因为，它十分富有挑战